「算了,我嫁。」

跟言官争得面红耳赤的秦谨秦翰林,身形一滞。

他转头,不可置信地问,「二公主怎可嫁给......你说什么?」

「我说,二公主陶仁熹不能嫁,那就我嫁。」

整个朝堂瞬间安静下来。

秦谨拧眉, 「大公主……」

「我心慕方景文已久,虽然他现在昏迷不醒,那又如何?」

我意兴阑珊,转身走出大殿。

「可你不是非我不嫁吗!」

他终究还是没忍住问了出来,脸色难看,风度尽失。

我背对着他, 半晌回头讽笑一声, 「早就不是了。」

1

「阿姐, 阿姐你等等我, 阿姐!」

仁喜气喘吁吁地追上来, 我停住脚步, 转头看她。

由于小跑,她水灵的眼中漫上一层荔色的水波,可怜可爱。

「阿姐真要嫁给景文哥哥?可他人还躺在床上,日日靠汤药续命,下半辈子能不能醒,还是个未知……」

我比她高半头,是个不惹人怜爱的身高。

低头望她, 「嗯。|

「真不知道父皇为何,一定要许他一个公主?景文哥哥为国鞠躬尽瘁,诚然值得尊重,可阿姐嫁过去,不就、不就是守寡……」

「方家满门忠烈,方景文年有二五,未有妻妾,为君受过。」

我截断话头, 「拉拢忠臣, 自古而然, 阿熹, 此话不可再提。」

「可,阿姐不是心中只有秦谨吗?何时心悦方景文已久了?」

她懵懵懂懂问。

「子非鱼, 焉知我?」

「难道你们之前见过?」她再一次问道。

我摇头。

「对了阿姐,抱歉.....上次花灯节我们一起落水,我也没想到秦谨哥哥会来救我.....」

「往事无需再提。」

「秦谨是真的喜欢阿姐……」

「那我现在就求父皇将我许给秦谨。」

「啊、这、这自然是……」

她结结巴巴。

我勾起嘴角, 玩味道: 「那嫁给方景文的, 只能是你了, 你可愿意为姐姐的幸福牺牲一二?」

「我……自然是愿意的,可阿姐不是,不是喜欢景文哥哥吗?」她嗫嚅道。

我盯着她许久,索然一笑。

「是啊。」

我远远看到秦谨站在那里,想必是听到了我们的话。

于是扬声对陶仁熹道: 「花灯节时,你送给秦谨一个荷包,他也接了。」

「我以为你们早已私相授受,怎么今天一个两个的,不是说秦谨爱的是我,就是问我是不是爱着秦谨,求 而不得?

秦谨脸皮一动,扯出个复杂的表情来。

「祝你们二位,百年好合了。」

我真诚道。

2

我叫陶仁姝,废后之女。

陶仁熹为现皇后所生,是唯二的公主。

现皇后与我母后一母同胞,母后被废时,她只是个低微的美人。

父皇厌恶我,在母后与侍卫私通被发现后。

她从床上被拉下来时, 当即撞柱而死。

这一撞,撞翻了我的宠爱,撞倒了我一眼能望到头的,荣华富贵的一生。

我从小穿金戴银,俗气得不像个大公主,无法无天,人憎狗厌。

母后自杀当晚, 我冲进她停尸的宫殿, 指着她骂了两个时辰。

我怪她不检点, 毁了我的名声。

怪她不知羞耻,倒连累我蒙羞。

父皇原本恨不得将母后弃尸荒野,听了我的咒骂后,冷着脸将她葬在皇陵。

他对我的宠爱就像泼出去的水,很快消弭在烈日之下。

而我呢,一个狼心狗肺、贪慕荣华富贵的大公主,人人都把我当个笑话。

现皇后, 我的姨母却怜惜我, 时不时给我送些东西。

我感激她,处处为她说话,朝臣见我俩相处和乐,默许了父皇将她封为皇后的意思。

3

方景文是本朝一员悍将,数次打退蛮族进攻,他将门出身,一家老小都为国捐躯,死得光荣。

前些日子他在战场遭人暗算,一剑穿胸,虽保住一条命,但至今未醒。

父皇念其功,怜其孤、独,再加上蛮族听闻方景文重伤昏迷,集结军队,又要卷土重来,势要夺得边疆十五洲——

为安抚人心,父皇决意将最受宠的二公主——陶仁熹,嫁给方景文。

遭到秦翰林——秦谨的坚决反对。

我冷眼看着,看他一个风流绝色的探花郎,一人舌战群儒,只为了我的妹妹。

他想没想过,若陶仁熹不嫁,谁嫁呢?

多智近妖如他, 怎么可能没想过。

那我索性做个好人, 成全他们。

我掸掸衣袖,越众而出。

「算了,我嫁。」

话一出口, 板上钉钉, 此时便难改了。

举座皆惊。

秦谨豁然回头看向我,满目惊疑。

4

我这几日安心在宫殿中备嫁。

父皇破天荒地来看我。

「你不悔?」他问。

「若我说,女儿只是为了和秦翰林斗气,现在后悔了,父皇会给我取消这门婚事吗?」

[.....J

父皇道: 「朕金口玉言, 怎可朝令夕改。你既嫁给方景文, 就好好照顾他, 他若一辈子醒不来, 那也是你的命。」

「你总要为自己的冲动负责。」

「可我是公主,您的女儿,我有犯错的权力!」我着急大喊。

他痛恨地盯我一眼。

「不。」

「你是个孽种,我只恨怎么娶了你母亲这种荡妇。」

5

「我也这么觉得,母后真是活该。|

我赞同地点头。

他鹰隼般的眼早已浑浊,看着我,似乎在分辨我是真情还是假意。

许久后, 他心情好似变好了, 语气松快。

「出嫁前可还有什么愿望?说罢。就当是全了我们今生的父女缘分。」

「有。l

我笑眯眯道。

「我要母后的嫁妆,和许多许多钱。」

父皇甩袖而去。

我在后面喊:「您金口玉言,可不能朝令夕改啊——!」

6

出嫁那天,十里红妆,是从来没有过的排场。

我打开一口箱子,看到里面的东西,方才放松表情,露出笑意。

「公主真是爱财,就不怕被人笑话,丢尽皇室脸面? |

一道冰寒的声音响起。

是秦谨, 他身着绯色袍服, 负责送嫁。

「有钱就好了,你管我?」

「你!你简直不可理喻!」

我转转眼珠,暧昧道:「今日你我两人俱是一身红色,不知道的,还以为你要娶我。」

「臣怎么可能会娶公主?」他蔑笑。

「知道了知道了,你心中只有仁熹。」

我按住他的一边胳膊,凑近。

「公主这是做什么!」他脸色爆红,甩开我的手。

一副被我玷污了的模样。

看他对我避如蛇蝎的模样,我心灰意冷。

也收了调戏他的心思。

「吉时已到,秦大人,还不扶本公主上轿?」

我冷冷道。

他以为误会了我,低声道歉,后退几步,任宫人跑过来弯腰。

我便踩着这人凳坐讲马车。

在轿帘落下遮住天光之前, 我觑他一眼。

无声道: 「多谢。」

7

方家只有方景文一个主人,冷清得很。

由于他至今未醒,我和一只公鸡拜堂后,被送入洞房。

隔着盖头, 依稀能听到各种声音。

「公主年纪轻轻就守了寡.....」

「方将军一日不醒,边关便一日不得宁静啊。」

「听说公主冷心冷肺,见钱眼开?」

「还日日追着秦谨秦翰林,成何体统……」

这些话,我曾经在人生的前十八年,日日听着,早已麻木。

8

由于我身份贵重, 无人来闹洞房。

日落西山后, 我径自取下盖头, 吃了两盘点心, 喝了一壶茶水。

吃饱喝足后,才想起床上躺着我的夫婿,方景文。

于是坐到他旁边, 饶有兴趣地看他。

斜眉入鬓,肤色较深,薄唇紧抿。

此时他眉头紧皱,在昏迷中也不太安稳,夏日夜燥,豆大的汗水从他额头流下来。

我拿出一块手帕,正要给他擦干汗水。

「不,不.....不!」

孰料他猛地一摇头,竟是直接醒了过来。

9

方景文的眼神迷茫,像是不知道现在是今夕何夕。

我想着以后就要和他度过余生,不免得他处好关系,于是拿出帕子,去给他擦汗。

他牢牢擒住我的手腕,力道极大,我感觉自己几乎要被他攥碎。

「方将军,今日我们大婚,这样不太好吧。| 我晃了晃被他抓住的手腕。

他迷茫的眼神瞬间清明。

「我.....我成亲了?」

「仁熹……」

「错了。」我笑吟吟道。

「陶仁姝?怎么是你!」

「是啊,怎么不是我妹妹呢?让你失望了。」

我耸肩。

10

方景文,铁骨铮铮,真汉子也。

在当夜发现和他成婚的不是他心心念念的仁熹公主后,爆发出顽强的毅力,与复健的热情。

当晚他就坐起来了;

第二天,已经能拄着拐下地;

第五天,他健步如飞!

爱情, 使人盲目。

11

其实在大婚之前, 他从未公开表达过对仁熹的念头。

以至于他醒来的消息扩散开时,人人都以为是我的功劳。

大公主一到,将军就醒了,这简直是话本里的故事嘛!

方景文的苏醒,是一根定海神针。

消息传到边关, 蛮人蠢蠢欲动的态势明显偃旗息鼓。

一时间, 我们竟成了最炙手可热的佳偶。

方府门口的石狮子,又重新油光发亮,门槛五日内换了三条。

父皇用十里红妆,这空前绝后的排场,满足了我的虚荣心,买断了我们的父女情谊。

因而回门之日,遣大太监传旨,道只方景文进宫即可,公主应好好熟悉府中事物,学着做好一个当家主母。

「无事不必入宫。」

手令的最后,写着这么一句话,鲜红的印泥刺伤了我的眼。

不知怎的, 我觉得那红, 好似朵朵燃烧的曼殊沙华。

顷刻, 便烧至我的眼眶。

养一个污点皇后之女十八载,算是仁至义尽?

罢, 罢。

我从墙边螺钿箱中取出一竹木小盒,将这明黄布帛扔进去,合上。

12

下午,方景文自宫中回来,端的是喜气洋洋,看到我后,嘴角的笑弧也未收敛。

我迎面见着他一张春风得意的脸,只觉稀奇,自那晚后,他从未对我讲话,更遑论笑了。

「阿姐!」

从他身后闪出一张单纯笑脸,我道是如何,原来是佳人在侧。

「我今日在宫中不见阿姐,只见驸马,怕阿姐一人孤寂,就随着姐夫一道来了,阿姐不会怪我吧?」

「妹妹就是思虑甚多,以后想来直接来便是,阿姐还能因此怪你不成?」

「你说对吧,景文?」

我看向方景文,他脸色苍白,显然那一声「姐夫」,让他刚为见到仁熹欢愉,下一秒就清楚地认识到,两 人今生再无可能。

可他不敢对仁熹发火,仁熹是弱柳扶风的娇花,他唯恐声音大些,便摧折了她。

于是脸皮抽动,想抿唇又强行停住。

低声向我: 「大公主,请唤我『方将军』,我们之间,没有如此亲近。」

他低头不敢看仁熹, 绷着脸快步离开。

他用最温和的语气呵斥我,这态度,真是又凌人又卑微。

我心中觉得好笑,于是便真的笑出声来。

「阿姐, 你笑什么?」

仁喜不解。

我抹了把眼角的泪水, 没说回答。

13

仁熹走后, 我好整以暇地回到房间。

果不其然, 方景文正等在那里。

我甫一进门,就见他手上用力,将茶杯捏成齑粉。

我慢条斯理地阖上门,坐到他对面。

他猛然站起来,大步走到我面前,一双凤目含着煞气看着我。

「大公主对秦谨秦翰林穷追不舍,世人皆知,何必忽然转了性子嫁我?」

「仁熹不愿嫁,我就嫁了,就这么简单。」

我以茶盖撇去浮沫,淡淡道。

「我不信!」

「你不信什么?不信仁熹不愿嫁给一个生死不明的方景文,还是相信我随口胡诌的『恋慕你许久』?」

我冷不丁一脚踹向他的膝弯。

「啊!」

我站起身冷冷俯视他。

「我不喜欢别人俯视我。」

「别自作多情,你魅力没有那么大,我也不至于骗你,方、将、军!」

我刻意一字一顿,回敬他为讨好仁喜,下我面子的情意。

「仁熹曾说……心中有我,怎么可能……不愿……」

他喃喃。

「信不信由你,秦谨为仁熹可以舌战群臣,我为秦谨可以嫁你为妻。」

我粗暴地拽住方景文的袖子,将他拉起来。

我较寻常女子高些,他和我面对面站着,竟然一般高。

方景文神色暴躁,隐有一丝敬佩:「早先听说大公主深爱秦翰林,没想到公主竟然可以做到如此地步。」

「同是天涯沦落人啊。」

他提起茶壶,倒仿佛是在饮酒,大口猛灌,飞迸的茶水落到俊脸之上,像是认命后凝出的苦水。

14

「想娶仁喜吗? |

他豁然看向我,而又低下头。

「陛下不会同意的,更何况,陛下十分厌恶你。」

「你答应我三个条件,时机成熟后,我去和父皇陈情,自请削发为尼,为大业祈福。」

我已嫁过人,怎么配得上秦谨,也许青灯古佛,是我最后的归宿。

「你! |

他好似活见鬼一般,神情犹豫不定,可当他触及腰间的玉佩后,神情却又慢慢坚定起来。

「第一,十万两黄金。」

他一副果然如此的模样,眼中闪过一丝鄙夷。

「公主的爱财与对秦翰林的爱慕,两样竟然都是真的。」

「那是自然,若无爱,便谋财,我不能两者尽失罢,那我就真的一无所有了呢。」我微笑。

「父皇赏了你一万两,我知道方府清贫,但你变卖些田地,或许就够了呢。」

「我有田地?」他疑惑。

「你祖母在世时素喜礼佛,皇祖父于是赏下许多寺庙土地,你若能找到卖家,十万两不是很快就到手吗?」

「好。」他咬牙答应下来。

15

「余下两个,我想到再说。将军先走吧,以后对本公主客气些。」

「是,殿下。」

他竟然弯腰抱拳,深深行了个躬礼。

而后道: 「殿下的第二个要求, 臣答应了。」

[.....]

我似笑非笑道: 「看来将军是真的等不及,要送本宫去寺庙了。」

他坦然道: 「是公主一时疏忽, 臣不过是捡了个漏。」

我简直要被此人气笑,摆手道: 「好罢,下次本宫注意。」

他本是为了气我, 倒没想过我会利落认下, 不免诧异。

「将军还不去筹钱吗?」

他离开前,我出声道:「等等!」

「若将军之后不想履行承诺,坚持不与本宫和离呢? |

他没有回复。

但眼眸中, 明明白白, 都是不屑。

16

方景文着手凑钱,府中一下子变得空荡荡。

管家带来一群人, 说要买些仆人, 请我挑选。

我卷起账本走到院中。

只见三十多男女站在那里, 俱是低着头。

我走了一圈,在一个身着灰色短打的人前停下。

「抬起头来, 让本宫瞧瞧。」

男子应声抬头。

[!]

我惊得往后一跳,无他,这人看起来肌肉紧实,一看就是有武力在身,做护院倒是够格,可他脸上有两道 狰狞伤疤,从眼角斜贯鼻梁,吓人得紧。

「怎么这么丑。」

我以账本遮眼,别过头道。

听到我的话,他低下头,一声不吭。

管家抹着汗上来道: 「殿下,他虽丑,但是这批人中最能打的一个了。」

「算了,」我勉为其难道,「就你了。」

「你随身保护我,不消出手,就能吓倒一片了,你以后就叫『丑奴』罢。」

他眼瞳中隐现怒意,很快又缩起身子,沉默下来。

17

夜晚。

方景文绝不肯与我同住, 因此我睡主屋, 他在侧屋。

「丑奴,你过来。」

他依言过来。

「近些。 I

他不肯动,只是安静地看着我。

我打量他许久,忽然出声:「花灯节当日我落水,是你救了我?」

「是。」

「多谢你。」

「分内之责。」

看他古井无波模样,好像什么也动摇不了他。

我忽然起了折磨人的暴虐心思: 「既然是分内之责, 那你就过来, 给我脱鞋。」

他不声不响走到床边跪下,将我的右脚抱起,放在他的膝头,动作轻缓地脱下我的靴子。

他身上有皂荚的干净气味,由于习武,热力蒸腾,恍惚将我带回那个夜晚。

「来人,公主落水了!」

「咕噜噜噜……」

秦谨毫不犹豫地跳下来,却是向相反的方向游去。

他抱起仁熹, 像是对待什么易碎的宝贝。

而我呢?

我闭上眼,沉了下去。

不甘心, 不甘心, 我不甘心。

倾尽所有的追逐,不过是他们爱情的陪衬,必要时拿出来晒晒,抖落一次次笑料。

我.....我想!

一个身影靠近我,将我抱住,带我浮上水面。

我狼狈咳水时,他悄然离开。

皂荚味道一触即离,像一个不真切的梦。

此刻,我看着他的脸,觉得也没那么难看。

18

仁喜求了父皇几天, 求得一个让我入宫的机会。

我到了姨母,也就是皇后宫中,和她说了会小话。

她一向身体不好,常年缠绵病榻,说话温声细语,还带着喘,却还是强撑着安慰我「陛下只是一时想不开」。

我左看右看,没看到那个明黄色的身影,强笑应是。

「飞白最近身体大有起色,已经能跟着陛下处理国事了。」

姨母欣慰道。

陶飞白是姨母所生,和我一般大,我是大公主,他是大皇子。

我眼前一亮: 「那便好,我十几年来一直愧对他,他若有什么意外,我真是,恨不得死了!」

母后只有我一个女儿,一直生不出儿子,因而脾气越发古怪。

姨母当时为采女,性情温柔,时常来寝宫和母后说话。

一次无意,她发现我的手臂上青青紫紫,沉默许久,只是偷偷拿了药给我擦。

她还劝我不要记恨母后。

可我当时年幼,皮肉又薄,怕疼得紧。

怎么可能不恨她。

母后念子成魔, 我听到她吩咐人给陶飞白「送些强身健体的药」。

陶飞白喝了后,身体便一天天地弱下去。

而除了我,没人知道真相。

直到有一天, 陶飞白猝然昏倒。

隔日,母后和侍卫私通,被抓奸,撞柱而亡。

19

辞了姨母,仁熹陪我在宫中闲逛。

我与她闲聊: 「秦翰林最近如何?可邀你出去游玩?」

仁熹脸若桃花,笑道: 「阿姐你又不是不知道他,最是爱诗,我们只是写诗酬和,近日不曾见面。」

我只是粗通文墨,闻言讪讪道:「写诗好,写诗风雅,呵呵。」

「阿姐没想过写诗吗,阿姐一定写得很好的!」

我抽抽嘴角, 「几年前写过,实在难受大雅之堂,写完就扔了。」

Γ.....Ι

「说起来,你与秦翰林的缘分,应该便是始于『红叶题诗』罢?」

「是,当日我将诗作刻在红叶上,随手扔在宫中水道,未曾想竟然被谨哥哥捡到了。啊,谨哥哥!」 秦谨躬身行礼,含笑的目光一直落在仁熹身上。

方景文竟然也在,悄悄看着仁熹。

人人都爱仁喜,确实。

我不愿久待,怕露出丑态,留下他们说话,自己离开。

转身时袖口却不慎拢住树枝,尚未反应过来,便天旋地转——

「公主——!」

[////\/}!]

「呃——」

被扶住了,是丑奴。

我推开他,嫌弃地掸掸袖口,他沉默地退到一边。

我面色不虞: 「本宫身体不适, 先行回去了。」

20

丈夫是个冷面的将军,却独独肯为一人化为绕指柔;

心上人是个文采风流,见之忘俗的翰林,眼中却只有一人。

大业风头最盛的两个才俊,一文一武,都拜倒在陶仁熹的石榴裙下。

试问,哪个女人不妒忌?

更何况, 我这个地地道道的, 俗人。

我嫉妒得,都要死了啊。

21

回想起仁熹,对方自小聪慧,容貌清丽,而我随了先皇后,凤眼狭长,唇色殷红,兼之身量又高,一看就不是什么善茬。

确实, 我是非绫罗不穿, 非玉露琼浆不饮。

宫人在暗地里说我「没有凤凰命,却有凤凰病」。

呵。

仁熹处处照顾我,无微不至。

一日宫中集体去大觉寺礼佛,一行人走在山腰。

我走得艰难,汗水一滴滴落下。

初夏日光也灼人。

仁熹忽然轻轻拉着我的衣袖,悄声道。

「阿姐,有人在看你哦。」

我顺着那目光回头,秦谨对我扬起唇角。

恰是彼时,凉风拂去燥热,也吹动他的墨色碎发,隐藏在乱发下的明亮眼眸,笑意柔和。

那是何其单纯的,不掺杂质的笑。

对在宫中寄人篱下的我来说,那是救赎。

22

我郁郁回到府中,嘱咐下人去天香楼买我平日最喜爱的点心。

过一会下人来报, 「殿下, 天香楼说, 今日点心已经售罄了。」

Γ.....Ι

正当我要发脾气时, 丑奴走进来, 默不作声将一个油纸包递到我面前。

我挑眉, 「这是……田田酥?」

「是,是草民做的。」

我并未看那点心, 「为何要做?」

「气大伤身,公主今日滴水未进。」

是啊,父皇没有留我用饭,我又提早离场,气都气饱了。

「我是问,为何要做给我。」

[.....]

这丑奴, 莫非对我有意?

我审视他半晌后,不情不愿地承认,十八年了,只有他算得上,对我好些。

我拈起一块点心,感受着那咸酥的口感在口中绽放。

心下一动。

「我要去亭中午睡,你守着我。」

「......是。」

23

初夏午后的风很舒服,我换了身轻便的粉蓝衫裙,今年江南最好的料子。

躺在榻上,看仆人徐徐放下四方竹帘。

光线一点一点被挡住。

只透进来一点、一点暧昧游移的光影。

此时此刻,恰如彼时彼刻。

「阿姐阿姐,秦翰林是不是在看你?」

[.....]

我猝然回头,对上他的俊美面容。

意识模糊前,我依稀听见自己笑了声。

当年啊。

24

我醒来时,已经将近黄昏,意外看到方景文竟然在阶下,像是等了我许久。

「殿下!」

他隐忍怒气, 「殿下可是在耍我?」

我起身整理衣裳,不紧不慢道:「将军这是何意?」

「先皇赐下的土地,均是皇家土地,私自买卖者,杖二百,投入监狱。殿下的第一个条件,我根本不可能 达成!」

他眼中怒火熊熊。

「是啊,我是在耍你。」我干脆承认了。

「你!」他气得忘记敬称。

「可将军,不也是在第二个条件上,玩弄于我吗?」

「可顺序上!公主耍我在先!」

「我可没骗你。」

我走到他面前,平视他。

意味深长道: 「只是时机还未成熟罢了。」

他追问时,我却绝口不提。

25

「公主难道想追着我不放,因此提出这种要求?」

他话锋一转,冷冷道: 「我可要提醒大公主,我心中只有.....」

「知道了知道了,我知道去寺庙礼佛时你被刺客围攻,身受重伤,是仁熹细心照料你,让你非卿不娶!行了,不必重复,你一定会如愿以偿的,这样可以吗!」

我动了点怒。

「你、你怎么知道?」

「你管我?」

「更何况……」我心念一动,拉过一直很安静的男子。

「没有你,我也照样活得自在,这是我的面首,丑奴。」

方景文看看丑奴的脸, 又看看我。

嘲讽道: 「公主真是……好奇特的口味。」

「这就不劳将军费心了,接下来就是我和丑奴的事了,你说是吧,丑奴?」

我以为的应答声并没有出现。

「丑奴?」

我僵着脸,语带催促。

他的目光却直直放在刚刚走过来的女子身上。

我看过去。

是仁熹。

「回殿下,草民,拒绝。」

他低哑的声音,像重锤一般,击打在我心上。

我不敢相信, 捂着胸口后退几步, 竟然直接坐在地上, 仪态尽失。

26

丑奴不安地来扶我,被我一把挥开, 「滚!」

「好,好,好,好得很!」

我自己爬起来,伸手抽出方景文腰间的鞭子,就要去抽他。

孰料仁熹忽然跑来挡在丑奴面前。

我硬生生停手。

「阿姐莫生气,这侍卫不识好歹,阿姐干脆把他给我罢。」

原来救我,照顾我,忍受我的脾气,并不代表他爱我。

丑奴的目光—直跟着仁熹,一向没有感情的眸子满是执着。

原来,没有人会喜欢我。

喜欢我这个孽种。

我的目光慢慢扫过惊呆的方景文, 笑得完美无缺的陶仁熹.....

以及那个,从来没被我正眼看过的丑侍卫。

好,好,好。

我艰涩道: 「妹妹既然喜欢, 带走便是了。」

27

「你跟着我做什么?」

我回头看着方景文。

他摇摇头, 欲言又止。

「你那是什么表情,可怜我?真是稀奇。」

我拿起一坛酒,揭开封纸。

「这种表情,我看得多了,你也和他们一样,在背地里嘲笑我。」

「我没有!」

他急道。

「那你就喝了这酒。」

我拎起一坛酒, 他下意识接过, 神色犹豫。

「你就是看不起我,我知道!」

「我!」

他一急,直接大口大口灌下去,被呛得连连咳嗽。

我大笑起来。

28

暮色四合, 各院子依次亮起灯。

我们坐在房顶,酒过三巡。

「你知道吗?母后当时就这么——」

「砰!」

一个被喝光的酒坛咕噜咕噜滚下去了。

「就这么一声,死了。」我说。

我没发现自己在流泪。

方景文已经微醺, 脸颊泛起淡淡红晕, 他一直在沉默。

「我敬你方家满门忠烈,于是听到你昏迷的那一刻,我想,仁熹不愿嫁,我嫁就是了。」

「她有她的幸福, 谁想下辈子守寡呢?」

「我嫁给你,不赚,但也不亏。」

「公主真是……时时惦记着金钱啊。」

「若无爱, 便谋财......你什么表情?」

我警惕道。

「怜惜往往会发展为爱, 你不要喜欢我。」

他安静地看着我,像是之前从来没有认识过,却未顶我一句「自作多情」。

半晌。

他的声音轻飘飘地, 散在风中。

[......]

「嗯。」

29

宿醉过后,一个消息传遍京城。

大业的宿敌在连吃败仗后,终于决定求和。

他们派遣的使臣终于在今日抵京,带来了牛羊、金银、父皇龙颜大悦、决定在宫中设宴三日。

在姨母的努力下,我终于得以入宫,在宫中暂住,一直到宴席结束为止。

夜晚,大殿灯火通明,我与仁熹坐在一起,对面坐着唯一的皇子,陶飞白。

他面色苍白,一看便是长期服药的样子。

我知道是母后下的毒,宫中对此事讳莫如深。

飞白倒是对我还算和善。

我对他点点头。

他看到仁熹面前的酒水, 转头吩咐宫人几句。

不多时,仁熹身前的酒水便被换成温热的,她浅啜一口,对陶飞白露出依赖的笑。

飞白很宠仁熹,这是共识。

30

夜深了, 歌舞也演过几旬。

使臣起身, 恭维父皇, 直让他哈哈大笑。

之后, 使臣道: 「臣今日来到大业, 还带来了可汗的一个请求, 不知陛下......」

父皇豪爽地挥手,「讲!朕能做到的,一定满足!」

使臣拱手道: 「可汗久慕中原文化, 欲......迎娶一位陛下的珍宝。」

父皇酒喝得太多,意识昏沉,「嗯?什么.....珠宝.....」

但其他人都听懂了。

当今陛下,只有两位公主。

大公主已然出嫁, 因此.....

我看向仁熹,她的小脸已然白了。

31

气氛凝滞。

秦谨豁然站起来。

方景文紧随其后。

陶飞白捏紧了手中的筷子。

父皇打了个酒嗝,在大殿里,却显得响亮。

他清醒了,脸色也变了。

含糊道: 「再议、再议, 朕乏了, 都散了吧。」

隔着远远的大臣,我看到秦谨怀疑的目光,悠悠落在我身上。

32

仁熹一天未进食。

我来劝她, 丝毫没有成效, 只能无奈离开。

在殿门口, 我遇到了来看仁熹的秦谨。

我对他点点头,正要和他擦身而过。

他却拉住我,问。

「殿下早就知道?」

「什么?」我反问。

「和亲……」他深深望进我眼中,像是要把我看穿。

「秦大人说笑了,我怎么可能知道这些?我只不过是一个不受宠的公主罢了。」

他眼中怀疑稍稍退去。

「打扰公主殿下。」

我却不肯轻易放人。

「秦谨、」我把恨意咬碎,任其一丝一缕地从嘴里流出来,化作伤人的毒液。

他停住脚步,回头,不见有情。

「你说喜爱澄泥砚,我散尽千金去求;你喜爱吴山的画,他脾气古怪,我便软磨硬泡三个月,得了那幅你爱不释手的画;你喜欢仁熹,我替她出嫁……秦谨,我哪里对不起你?」

「可你见到我,只是问我这么荒谬的问题。」

「难道只有我将心剖出来,血淋淋地捧给你,你才会信我?好。」

我拔下簪子,抵在右胸。

「陶仁姝, 你疯了! 」

「我是个疯子,可因为一首诗便爱上仁熹的你,是什么,傻子?」

他握住我的手,紧紧地,连同那只冰凉的银簪。

簪子上的那点光亮,投射在他滇黑的眼眸中,恍惚是个绝情到底的眼神。

是崩前的雪山。

是山雨欲来前夕,小楼上飘飞的重重帷幔。

恰似那一围纤长的眼睫。

庭院深深,深几许?

「太子是未来的皇帝,我毕生梦想,是成为丞相,一人之下,万人之上。」

「仁熹是他宠爱的妹妹,而你不是。」

「这话我只说一次,陶仁姝,你不会不懂,莫要再装了。」

33

天生的野心家。

我收起那幅要生要死的模样,冷笑一声。

擅长厚黑学的翰林、到底没有方景文那种头脑简单的武将好糊弄。

「那你对仁熹呢?都是装的么?」

我问。

他很快收起对我变脸的惊疑, 噗嗤笑出来。

「我以为公主懂的,这深宫十八年,公主竟然还有这么一丝天真么?真心无论重不重要,它只是不值一文。」

「是啊。」

我也跟着笑。

「若我也有一个疼我的皇弟呢,你是否会转过来爱我?到时候我的真心,是不是很值钱呢?」

「待价而沽,公主若是爱财,这个道理岂能不懂?」

将真心化作武器,踩着它达到目的,这是秦谨所信奉的,他也确实做到了,他将仁熹哄得神魂颠倒,让陶 飞白满以为得到一员能在文臣里一呼百应的臂膀。

我就是不愿用,不敢用。

才扭扭捏捏, 藕断丝连。

才将一颗心劈成数瓣,表面上爱着这个翰林,却存着拉拢他的心意;表面上敬慕这位将军为国效死,暗地却勾着他,甚至......骗着他。

未可全抛一片心。

到头来, 我好像已经将它弄丢了。

爱过的, 谁不爱这种男人, 可自他毫不犹豫站出来, 拒绝让仁熹嫁给方景文时, 我便知道, 他不再属于我了。

34

「好,那么此刻站在你面前的,不是疯狂追逐你的仁姝,而是大业的长公主。秦谨,本宫问你,若本宫真的有一位视我如珠如宝的皇弟呢,你是否愿意......」

我没有明说。

「臣愿。」

他静默一刻,像是窥见甚么引而不发的、神秘的苗头,愉悦地笑起来。

「我的……殿下。」

「好,很好。」

这就够了。

35

我知道仁熹不会想去的。

飞白也不会让她去。

可父皇没有不答应的道理。

送一个公主, 保三十年和平。

何其伟大的功绩。

尤其是他这种, 登基以来, 毫无建树的庸碌君主。

他登基第二年, 蛮族来犯, 他壮志凌云, 御驾亲征, 却被人一剑射过头发, 吓得屁滚尿流, 再也不提上战场, 取敌人首级这种事。

他的正妻,我的母后,却展现出了令人惊叹的智慧与谋略。

在她的指挥下,大业很快取得压倒性的胜利。

父皇十分宠爱她,两人琴瑟和鸣,生下了我。

可母后却迟迟没有再生下一位皇子。

说回父皇,他一生建树不多,而大业的死敌求和,这是我他的祖辈没有做到的事。

而他却做到了,岂不令他扬眉吐气,因此牺牲一个女儿,实在是,

小事罢了。

36

秦谨在御书房前跪了一天,父皇不肯松口将仁熹嫁给他。

他就是这种人,即使仁熹是他最喜爱的女儿。

我知道有人坐不住了。

我出殿,和陶飞白打了个照面。

他轻咳几声, 「皇姐这是要去哪?」

我微笑: 「里面闷, 出来逛逛。」

飞白不疑有他。

今日是宴会最后一日, 里面还是如此热闹。

群臣都知道,皇帝今晚要答应使臣的要求。

仁熹没有出席,大家心照不宣地略过了。

陶飞白的身影消失在视线后, 我疾步离开, 很快走到一处宫殿。

「殿下,你喝醉了……」

「谨哥哥,帮我.....」

「臣不能……」

「只要.....我俩......父皇会给我们赐婚.....」

「我不想和亲, 求求你.....」

「我.....」

「求你, 谨哥哥.....」

我扬起嘴角。

门口只有一个人把守,是丑奴。

我越过他,推开门,呻吟声夹杂着热浪扑上来。

出乎意料, 丑奴并未拦我。

仁熹像是用了药,攀附在秦谨身上,罗衫半褪,神志不清。

秦谨衣冠凌乱,神情却是玩味。

37

看到我,他轻笑:「公主来了?」

「是啊,这出好戏,什么时候落幕呢?」

「那就要看长公主的诚意了,公主打算甚么时候将计划和盘托出呢?」

仁熹神志不清,不知道我们在讲什么,只是难过地扭动身躯。

「好热, 救救我.....来人.....」

「待你做完这出戏,现在,可以走了。」

秦谨顺从地放开仁熹, 含笑问: 「公主看中了哪个倒霉的侍卫?」

我哼道: 「作恶多端的, 丑的。」

话落,一个中了药的丑陋侍卫被扔进来,他身材肥硕,满脸横肉。

「公主真是狠心那。」

他装模作样感叹。

「一报还一报罢了。」

我同样回以假笑。

「这只是个开始。」

38

那侍卫扑上去,而殿门也缓缓阖上,掩住那桩恶事。

我对着朱红的柱子出神,良久喃喃:「鹅儿唼啑栀黄觜,凤子轻盈腻粉腰。」

「这是二公主当日写在红叶上的诗句。」

「深院下帝人昼寝、红蔷薇架碧芭蕉、这却是我未写出的下联。」

「原来是大公主所写,如此,也不算奇怪。」

他拊掌道:「此诗意趣难得,难怪此后我再没见到仁熹有如此佳作,原来是个文抄公。不知公主何时能赠臣一片红叶呢?」

他言谈之前,竟是迅速将仁熹抛在脑后,言语间,向我调起情来。

此等冷酷心境, 真是让人心惊。

我不置可否地笑笑。

39

我回到宴席,恰逢飞白满脸担忧,道仁熹不吃不喝,他怕出事,请父皇一同去看看仁熹。

「我也去。」

父皇看了我一眼, 点点头。

我们三个人,身后跟着些大臣夫人,一路来到仁喜宫中。

飞白上前一步: 「仁熹,父皇来看你了......你莫要......你!你是谁!」

他面色大变。

我看到父皇皱眉, 快步上前推开门。

里面的一切,明明白白地展现在所有人面前。

仁熹正抱着一个丑男人,在床上翻滚。

[!]

不知是谁先低喊一声,只见为首的皇帝,竟然直挺挺地倒了下去。

40

乱了,都乱了。

备受宠爱的二公主陶仁喜,竟然如此放荡!

太子直接砍了那个侍卫,又杀了一批宫人。

只是, 大臣杀不得, 大公主杀不得。

这桩丑事,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,发酵了。

趁宫中一片混乱,陶飞白处理局势,我走到父皇的宫殿。

宫人不敢拦我,我屏退太医后,殿中只有我们两人。

我端起药,扶起他,要给他喂药。

他看着我, 眼含审视。

「儿臣只是忧心父皇龙体,不过喝药之前,还是先验验罢。」

我不动声色,道。

我拿出银针,片刻拔出来后,银针已是全黑。

41

[!]

他立刻拍掉碗, 瞪着地上的碎片喘气。

「是、是谁要害朕!这药是谁送来的!」

「回陛下,是、是太子.....」

「你说什么!」我推开太医,大喊。

「你们快给父皇把脉!」

太医颤颤巍巍上前,俄而猝然大惊。

「病入膏肓,油尽灯枯!陛下,怕是、怕是没有多长时间了!」

「为何之前从未诊断出来!」

我厉声道。

「回殿下,这毒日常蛰伏,只有在受到刺激时,才会被催化发作,露出端倪.....」

「只要再喝下最后一副药……就会、就会……」

父皇眼睛猩红, 「会怎样!」

「会……立刻……暴毙。」

我脸色一变,指着地毯上药汤的残渣,「这、这莫非!」

太医令看到地上的药汁,爬过去舔了舔,「陛下,正是此药!」

他瘫倒在地上。

42

「好!真是朕的好儿子,如此迫不及待!朕要废了他!」

他忽然想到,他没有第二个儿子了,不由得松开手上空白的圣旨,颓然倒下。

我忽然跪下, 重重磕了三个响头, 额角很快渗出血丝。

「姝儿,你这是做什么!」

父皇大惊。

「父皇,」我哽咽道,「母后没有和侍卫私通!这是我不久前从母后嫁妆中找到的,请您过目!」 那是一幅,用血写成的,万福图。

由于时间久远,血迹变得干枯,像一片褪色的曼殊沙华。

「这是母后死前一直在写的,她说,要写好,再给父皇,怎么可能转眼就和侍卫私通呢!」

「父皇,母后,冤啊——!」

父皇哆哆嗦嗦地接过去,忽然流泪。

「你为何一直不说?」

「儿臣,不敢。」

「是谁干的!」

我摇摇头,紧紧闭嘴。

「是张柳干的,是不是!」

张柳是我的姨母, 现皇后的名讳。

我脸色一变,深深伏在地上,肩膀耸动。

我不是在哭,我只是.....难以抑制脸上的恨意。

父皇啊父皇, 你惯会装模作样。

你本来就知道,母后不可能做出那种事,可你还是......

父皇一连说了三个「好」字,好似一个刚刚得知宫廷隐私的君王,世界陡然在他面前变了个模样。

呵。

是你害死了母后,我的......父皇。

43

「朕多年只有一子,也是她干的?」

「儿臣看到,仁熹推了临盆前的赵美人,致其早产。那孩子生下来只哭了三声,就在父皇怀中逝去了。」 父皇想起赵美人,脸色复杂。

「赵美人身子弱,早产几天后便去了,但,您的孩子,并没死。」

「他是位皇子,我力量微薄,只能将他远远送走。」

「那他现在在何处! |

我不语,将目光转向殿门。

一个人出现在那里。

腰间配侍卫刀, 脸上有狰狞伤痕。

是丑奴。

44

「我那早死的皇儿?他怎么会还活着?」父皇爆发出惊人的力量,死死拉着丑奴的手,神情癫狂,显然是回光返照。

父皇刺破指尖,和丑奴的血和自己的,一起滴入碗中。

「溶了,溶了!」

父皇忽然却冷静下来,道:「那时你是在朕怀中去的,这么多年过去,朕还清楚记得,你腰后有一块胎记,你过来,让朕看看。」

我僵住。

但我不能说甚么,只能悄悄攥紧拳,任长长的指甲扎进掌中。

我和丑奴之前,并没有注意,赵美人的孩子腰后,有这样一个胎记。

怎么办?

丑奴一动不动,从容道:「草民身上并无胎记,陛下许是记错了。」

气氛停滞,如同过了一个世纪。

父皇笑了: 「是,朕记错了。」

他竟然是在诈我们!

我沉重地吐出一口气。

我知道,父皇也许并没不相信,丑奴就是当年的孩子。

可如今飞白要害他,他知自己时日无多,宁愿抓住救命稻草般,相信丑奴就是那个孩子。

45

「朕要改立太子,你以后,便叫做陶和衷罢。来人,上纸笔。」

「父皇要废我这个太子,怎么不和我说一声呢?」

陶飞白大步走进来。

父皇平静道:「孽子,尔安敢来。|

他这副不怒自威的样子,恍惚是壮年风采,竟将陶飞白吓得瑟缩一下。

「为何不敢?父皇,你快要——死了啊。」

他拉长声音,脸带嘲讽,挥挥手,身后便出现了一队身着黑甲的侍卫,正是守卫宫闱的御林军。

「朕问你, 朕身上的毒, 是你下的?」

陶飞白爽快道: 「是。」

「你小时候,并未中毒;先皇后的事,是你所为。」

「父皇竟然今日才反应过来?诬陷姨母与侍卫私通,是仁熹的主意。将父皇带过去的是母后,姨母送来的药汤,只是温补身体用的,而我假装中毒,就是为了,再推姨母一把啊。」

他幽幽叹道。

「你!」父皇被他不知廉耻的模样激怒,「孽畜!」

「姨母有什么错呢?只是母后想当六宫之主,我想做天下之主罢了。她唯一的错,就是挡了我们的路。」

「皇姐。」他转向我, 「我本来想要一步步来的, 可是谁知父皇受到刺激, 提前发现了身体上的问题, 我实在是被逼得没办法啊——」

「咦?父皇手中拿的可是圣旨?方将军,你去取来给我看看。」

我神色晦暗,看着方景文一步步走近。

他避开我的目光,不知是羞耻还是什么。

46

「方将军还愣着做什么! 待我登基, 立刻帮你休了皇姐, 将仁熹嫁于你!」

方景文动了,他举起剑,就要将那圣旨砍断。

「方景文, 你要做逆贼。」我平静质问。

方景文的剑已然逼近父皇, 电光火石间, 我看到飞白脸上露出志在必得的笑。

就在那一瞬间,他突然蹲身拿起剑,站在父皇身前,是个护卫的姿态。

这突如其来的变故,陶飞白震惊无比,他定定望向方景文,眼里满是疑惑。

「方家世代为皇帝效死,绝不参与皇位争斗,如今,又岂会为了一个女人——」

我替他作出了解释。

况且,不久前方景文又得知,心心念念的救命恩人,他付出真心等待之人,其实不是仁熹,而是我。

45

方景文与秦谨不同,秦谨是无情,他却是个情种,我为此头疼不已。

那日, 我长长、长长地叹了口气, 告诉了他真相。

「对不住了,方景文,不,元宝。」

「元宝」是我当时给他取的昵称,因为我爱财嘛。

「你叫我什么?」

陶飞白的眼皮狠狠跳了三下。

「之前你问我,如何知道你和仁熹的缘起,这就是答案。你当时中毒,看不清人,我只能扛着你下山,你可真是太重了。」

我小小抱怨一下。

「你,你,你......

「方景文, 当日我提出和离三个要求, 第三个条件, 我要你帮我, 你肯是不肯?」

「自然愿意」

他红了眼眶。

我满意了, 「多谢你,将军。」

47

「啪、啪、啪!」

「皇姐真是好谋略。只是你真以为,有了方将军,你就能转败为胜?这丑人是皇姐找来的?难为皇姐了。」

「这是你皇弟,未来天子,不得无礼!」

「皇弟?! 这又是你从哪里找来的? 无凭无据, 谁信他是未来天子呢? 方将军临阵倒戈了不要紧, 你们上, 事成之后, 加官进爵! 」他冲御林军下令。

「他们知道。」我淡淡道。

「谁?你们怎会在此?」

陶飞白看到了朝廷的肱骨大臣们,正一脸复杂地看着这个弑君的太子。

废话,自然是我。

丑奴,也就是陶和衷,一直站在不起眼的暗处,他悄无声息地上前,一掌劈晕了他。

大势已去。

48

父皇此时猛地吐出一口血。

「父皇!」我大惊,扑到他身边。

「朕……时日无多……来人, 朕要写传位诏书。」

立刻有宫人上前, 执起纸笔。

我心如擂鼓。

终于吗?

大臣们安静地、悲戚地看着他。

「今朕年届七旬,在位六十一年,实赖天地宗社之默佑,非朕凉德之所至也……

朕为奸人暗害,时日无多......陶飞白,流放三千里;张氏,弃尸荒野;公主仁熹,贬为庶民......」

当年害死母后的人,终究得到了报应。

陶仁熹想出毒计,张柳(现皇后)将父皇带了过去。

还有父皇。

他明知道以母后的性格,不可能做出这种事,还是装作被背叛的模样,装了一十五年。

他们,都该死。

「兹立……」

终于.....

[陶.....]

我看了看陶和衷, 他正抬手, 虚虚摸了下伤疤。

他是那个,和母后「私通」的侍卫之子。

他划破了肖父的面容,和我筹谋数年,只有一个目的,就是报仇。

49

我和他演戏,让仁熹恰好看见。

她一贯是爱抢我东西的,方景文的救命之恩是,丑奴也是。

于是我得以将他送到仁熹身边。

给仁喜下药, 遣走她身边的护卫。

我这一盘棋,终于到了最后的一步。

陶飞白被废,父皇只剩下一个选择。

即使这个陶和衷是假的又如何?左右不过多下点功夫,平息流言。

他登基后, 会在某一天暴毙, 将皇位传给我。

我就是大业,空前绝后的,女帝。

这条荆棘之路,再难,我也要走下去。

50

「兹立陶……」

这一瞬间,我想到许多。

从假装爱慕秦谨,放松陶飞白的戒心;到疯狂敛财,得了个「金银公主」的恶称。

我八岁前,无忧无虑,那时候,我想要好多好多人爱我,还想要好多好多钱,让天下人不再过得那么苦。

到时候我就站上城楼,将成箱成箱的金银往下倒! 嘿!大家都有钱,就不会有人死啦!

八岁之后, 我知道了, 被爱是要付出代价的;

有些人,是不配苟活的。

我指着母后的棺椁骂了两个时辰, 回头便吐到胃袋空空。

我想有人赤裸裸地爱我,想有人爱上什么也不是的我。

可命运的每件馈赠,均是明码标价。

那时起,我便不再是公主了。

我的真心呀,它被我弄丢啦。

51

父皇却不说了。

难道是出了什么纰漏?

我用灼人的目光看着他,控制不住地流露出急切。

说啊, 说啊。

「仁姝, 你太着急了, 这样不行。 | 父皇叹气。

我悚然一惊, 「父皇这是在说什么……儿臣有何可急? |

父皇接下来的内容, 却将我镇在原地。

「兹立长公主陶仁姝为皇太女,朕百年之后,祖宗基业,尽皆托付与她,忘众臣勤勉,事她如事朕。」

「什么!」

他说什么?

我愣愣看着他,不敢相信。

52

「仁姝。」他说话已经很费力了,「凑近些,让朕看看你。」

「真像啊,你和你母后。」他喃喃道。

「一样地无畏、悍勇、坚韧,认定一件事,再难也要做,敢冒天下之大不韪。朕承认,朕怕了,没有男人 想要被女人爬到头上,更何况,朕是九五之尊。」 「之前滴血认亲的水,你做了手脚。赵美人的皇子,早已死了,这些,朕都知道。你想骗朕将皇位传给他,再由他传给你,是不是?」

「你小时候多天真,你想均贫富,想让所有人都过上好日子,呵,多天真呐。」

「可仁德,是君王最重要的品质。」

所有都被撕破了,赤裸裸地放在明面上。

「您杀了母后,因为她比您出色,他们陷害母后时,您顺水推舟。」

我恨意汹涌。

「您让我这十年,时时烈火焚身,可我本来不该是这样的!我是您女儿,我是您女儿啊!我也想找一个爱我的人,可我现在,已经不会爱人了!」

我太委屈了。

「我只是……一个女子啊。」

我喊到嘶哑, 像是将这些年积压的委屈一股脑发泄出来。

我恨不得把所有隐秘的筹划扔出来,让它们在烈日下被晒得滋滋作响,散发出令人作呕的恶臭,伤害所有人。

本不该, 本不该。

53

「好,好! |

他竟然大笑起来, 「这就是朕要的, 恨! |

「仁姝。 | 他的大掌放在我头顶, 轻轻摩挲, 像寻常父女间的温存。

「我是个庸才, 若非生在皇家, 恰巧做了这个皇帝, 我或许连你母亲都高攀不上。 |

「我一生嫉贤妒能、庸碌丑陋、毫无建树,被匈奴耍得团团转,被一剑射颇了胆。」

「但我一生中做过最正确的事,也许是养出了你这样的一匹狼王。」

「我.....」

我张张口, 喉头堵塞。

「仁姝, 抬头看看父亲。我问你。」

我怔怔看着他。

「第一,你仍想让天下百姓过上好日子吗?」

「是。儿臣第一步,便是将历年攒下的银子拿去买皇田,将其分给百姓耕作。」

「好。第二,你还恨我吗?」

他眼中有种希冀的光。

54

我眨眨眼,那里并没有眼泪。

「父皇,是你杀了母后。」我恨声道。

他难堪地别过头去。

「你知道?你确实应该知道的。你从小就聪慧。」

呵。

他咳出一大口血,显然是油灯枯尽,断断续续问出最后一个问题:

「仁姝, 你可做好准备了吗?」

「准备踏上这一条荆棘之路,你会遇到我这样的男子,嫉贤妒能,看不起女子;在你母后被诬陷之时,顺水推舟,冷眼旁观,只为了找回自己的尊严;你会被老学究指着骂,颜面尽失,像我年轻时一样;你再也不能随心所欲……」

「你走的这条路,前不见古人,后不见来者,一路猛兽环伺,个个对你虎视眈眈,你怕吗,仁姝?」

「我不怕。|

「怕也不成了。」他呵呵笑起来,喉咙似破风箱降降作响。

「朕想多教你些,可终究是不成啦。」

他喃喃道: 「抱歉、仁姝、要将你一个人……留在这里了。」

他笑着阖上眼,放在我头顶的手掌失去了力气,无力地落下来。

「且视他人之疑目如盏盏鬼火,大胆地去走你的夜路。」

「姝儿……」

「……莫哭。」

这是他最后的话。

55

我下意识抓住那只垂落的手,无意识喊了一声太医。

后来我忽然想到,给他下的毒里面,也有我的一份。

我站起来,跪久了膝盖酸痛,和衷上来扶住我,走出宫殿。

「陛下,看看您的臣子们。」

我环顾他们悲戚的面孔, 眨眨眼。

空中飘起细雨,我伸手去摸脸颊,却摸到一片潮湿。

难道我哭了?

不, 我没感觉到眼角湿润呐。

我笑着回头对方景文道: 「方将军,这雨真是奇也怪哉,怎生都飘到本宫脸上了。」

宫女怯生生道: 「陛、陛下,您哭啦。」

「不可能,我有什么可哭的?这雨真是邪了。」

和衷握住我的肩膀,把我按在他怀中,我嗅到淡淡的皂荚香味,不知怎的起了好胜心,强调:「我、我真的、真的没哭。」

「我知道。一定是这雨太扰人了。」

他温柔道。

「对。就、就是。 I

我抽噎着强调。

「好。」

他低声应答着,一遍一遍,不厌其烦。

56

「和衷, 你要走?」

脸上有疤的男子应了声。

「我们原本的计划是,我登基后暴毙,传位于你。但先皇直接封你为新帝,我自然没有留在这里的理由。」

「可、可我!」

「你什么?」

「我,我对你!你……你知不知道……」

「那只是依赖, 姝儿。」

「我我我……」我急得团团转,却不知道该如何将他留下。

「我只是要摆脱这个皇子的身份, 会再回来的。」

「何时?」

「陛下选妃之时。」他摸摸我的乌发。

「也许那时,陛下便能够看清您的感情了。」

「.....好。 I

57

方景文缠我许久了,我遣人送去和离书,他不肯签。

后来他松口了,同意与我和离,但要见我一面。

我允了。

「人也见到了,将军签字罢。」

「我不。」

「朕的三个条件,将军都做到了,为何不愿意呢?朕曾经问你,若你后悔了呢?你不屑以对。那么现在……」

「不。」他忽然想起了什么,「无人敢买卖皇田,因此公主提出的第一个条件,恕臣无法达成。」

他好似遗憾极了,瞳仁中却跃动着一团火。

「不,别人不敢买,本公主却能。」

我拿出一张汇票, 「这是朕这些年攒下的, 打赏、嫁妆、母后的嫁妆......林林总总加起来, 正好是十万两, 朕的积蓄, 全部在这里了。这些年, 朕背负贪财骂名, 这名声钱, 将军可要收好了。」

「原来陛下说时候未到,是这个意思。」

他声音嘶哑,活像被砂纸磨过。

58

「陛下为何任由陶仁熹误导我?让我以为、以为.....」

「哦?若我一开始承认,你便能爱上我了?」

「是!」

「哪怕边关射向你的那一箭,是我命人做的呢?」

「是……什么?」

「你没听错。」我自顾自道, 「我为的就是嫁给你。本来我看好秦谨, 可他追着仁熹, 我没办法, 只能让你受伤, 以冲喜的名义嫁给你。」

「仁熹不愿嫁给一个废人,秦谨不愿让她嫁,于是——」

「我站出来,嫁给你,朝堂之上,板上钉钉,便是陶飞白也没有反应余地。」

「这样的我,是你想要的吗?」

「我要。」

我诧异地看他,情痴真是不能惹。

「哪怕和亲的事,是我促成的呢?我买通人,告诉单于大业的二公主有多么漂亮。」

「二公主和我无关。」

「哦?」

「若我告诉你,这一切的一切,都是我的一盘棋呢?」

「嫁人便不用去和亲,于是这个人只剩下仁熹,她不甘心,想与秦谨生米煮成熟饭,孰料我已然将他策反。我与和衷做戏,将他送到仁熹身边,她惯爱抢我东西,这下却是开门揖盗了。」

「听到这里,你还敢爱吗?」

59

「有何不敢? |

他忽然笑了。

「陛下,我在边疆十几载,朔风吹拂,练就这么一副厚面皮,我见过无数残肢,见识过种种丑恶,这些算得了什么呢?我方家护佑国土,是祖训,是累世理想。」

「我一直在想,除去这身甲胄,我还有什么? |

「我执着追寻的那个人,是否只是幻影?」

「陛下,您救了我,我以身相许。」

「陛下深谋远虑,既有心计,又兼手段,比我想象的……那个救我的女子……」

我静静看着他,说不上是什么心情。

「比我想象的,还要坚韧动人。」

他一双凤目紧紧盯着我,里面满是不屈不挠的火光。

他的额头轻轻碰了碰我的。

像某种小动物,小心翼翼地贴上来,眼眸清澈,天真、热情、坦承、忠心。

「爱我罢,陛下。」

「求您。」

60

「臣也想请陛下垂怜,微臣只想做陛下窗外一片红枫,绝不打扰陛下。」

「秦相位高权重,何必跟着凑热闹。」

好不容易送走粘人的方景文, 我头痛道。

「你既已一人之下, 万人之上, 还有什么不满足的呢?」

「可陛下曾经也道, 非臣不嫁。|

「莫开玩笑了,秦相,你不是曾道,真心一文不值吗?」

我复杂地笑。

「如今朕再问你同样的话,这真心,到底值几个钱?」

我玩味道。

「陛下,真心,不名一文。」

他依然坚持。

「陛下要许多许多爱,可时至今日,陛下还能分清谁假意,谁真心吗? |

他不管我的表情,兀自退下了。

「不管陛下是否允我,可君臣之间,互相扶持,共谋国事,百年之后,微臣必随陛下而去。后世之人,提起秦谨与陶仁姝,无不慨然而叹,我们会一直被并列提起,直至千年万年。」

「鹅儿唼啑栀黄觜,凤子轻盈腻粉腰,陛下,一个野心家所剩无几的真心,全部都在这里了。」

我没来由感到一丝倦怠,身上的金红衮服还未脱下,眼皮已经在打仗了。

我后退几步,紧紧抱住膝盖,在权力的中枢,在烧着龙涎香的华丽书房中,沉沉睡去了。